

苏州市吴中区水务局

吴水发〔2023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2023年重点水利水务工作 任务分解表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统筹做好“水安全、水生态、水资源、水文化”四篇水文章，奋力开创管水治水工作新局面，现将《2023年重点水利水务工作任务分解表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对照工作目标任务，紧扣节点目标，压实工作责任，落实推进措施，按时完成年度任务。请各地、各有关单位于每月25日前报送月度工作进度，每季度末报送季度节点目标完成情况，我局将定期组织督查检查，对进度严重脱幅等情况进行通报。

附件：2023年重点水利水务工作任务分解表



(此页无正文)

抄报：区领导丁立新、顾晓东、顾玉琪、张华谦、周学斌。

抄送：度假区、经开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区财政局，吴中城投集团、吴中文旅集团。

苏州市吴中区水务局

2023年2月10日印发
